



泗阳快报

宿迁日报社 中共泗阳县委



主办：中共泗阳县纪委 泗阳县监委

转变作风 提升效能 担当有为 真抓实干

泗阳强势推进机关作风整顿工作



全县机关作风整顿工作会议现场

为进一步转变全县机关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近期,泗阳县结合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在全县开展机关作风整顿工作。

5月29日下午,泗阳县召开全县机关作风整顿工作会议,结合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深入分析当前作风建设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认清形势、自警自省,转变作风、担当有为,全面营造真抓实干、风清气正的浓厚氛围,全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县委书记徐勤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马伟主持会议。县级领导班子成员、法、检两长;各党工委、管委会,县委各部委办、县各委办局、县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各乡镇(街道、场)党(工)委书记;县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各乡镇(街道)纪(工)委书记、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县各有关单位纪检监察机构负责人;以及相关单位部分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

就整顿作风、提升效能,徐勤忠从为什么抓作风整顿、怎么抓作风整顿、如何保障作风建设三个方面作出明确要求。徐勤忠指出,当前干部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折射出一些部门和干部政治觉悟低、责任心不强、敬业精神不足等突出问题,也反映出我们的机关作风还有很多差强人意的地方。希望大家结合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逐一对照,以铁的决心、铁的纪律、铁的手腕,强势出击,重点治乱,切实解决,真正做到从机关率先抓起、带头做起,带出干部队伍的好风气、好形象。

徐勤忠指出,全县上下要严格按照作风整顿专项工作方案,逐一落实,从小事改起,从实事干起,切实做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形成奋发有为、干事创业的新风正气。要全面自查“找”,对照整顿内容特别是

“五个不”的典型表现,盯住薄弱环节、关键少数,通过群众提、自己找、互相帮、集体议等方式,全方位、多层次查摆作风建设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不允许“空对空”,逐一形成问题清单,逐一剖析问题根源,写出自查报告,切实做到点准穴位,打准靶子。这方面,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查摆问题,领导班子进行谈心谈话,召开民主生活会,单独列出班子问题和整改清单。要及时彻底“改”。对于排查出的各类作风问题,要坚持边查边改、即知即改、马上就改,逐一列出清单、分出类别,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集中力量加以解决,做到问题不查清绝不放过、责任不追究绝不放过、整顿不彻底绝不放过,坚决防止问题反弹,真正把不良风气扭过来,把清风正气树起来。要公开公示“评”。坚持开门搞活动,结合“三不”机关创建和群众不满意窗口评议等活动,对整改落实情况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评议,并邀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管理服务对象及群众代表对机关作风转变情况开展至少一次民主评议,根据评议情况及时整改提高,确保形成常态长效的良好局面。

徐勤忠强调,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必须一以贯之坚持下去,推进作风建设严起来、实起来、硬起来。要严实主体责任。“主责即首责、首责必尽责”。要加强作风整顿活动的组织领导,县级领导要落实挂钩联系责任,主动深入乡镇街道和条线部门,全过程指导督促活动开展。各乡镇街道、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提升政治站位,始终把作风建设牢牢抓在手上,尤其要与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和重点任务充分结合起来,紧紧围绕“四条底线+发展”这个系统,通过活动开展推动工作、促进发

展,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要严格监督管理。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认真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强化履责留痕、廉政谈话、问责通报等机制,尤其是对待各类作风问题,在平时加大明查暗访力度的同时,公检法等相关部门要积极主动介入、主动作为,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不落实、慢落实等人和事,要全面开展联合惩戒,绝不姑息。要严抓正风反腐。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坚决查处“四风”现象反弹,严肃督查督办一批性质严重、影响恶劣、情况典型、反映集中的问题线索,跟踪问效,确保问题线索案件有结果、事事有着落。

马伟对部分还没有整改到位的问题进行再次交办。他强调,要主动担当,本次会议通报的这些问责案例,反映的就是少数部门、少数党员干部身上缺乏担当精神,不敢担当、不愿担当、不能担当,没有真正将督察组反馈的问题“放在心上”,责任心不强,工作标准不高,工作要求不严,存在畏难怕难情绪,导致问题频发还长时间得不到解决,最终被曝光通报。希望大家引以为戒、吸取教训,真正做到勇于担当、敢于负责,肩负起“高质量”发展的重任。要强化落实,会不会抓落实、落实的效率高低,是我们党员干部工作能力的检验,不抓好落实,再好的方针、政策、措施也会“落空”。作为党员领导干部,更要带头真抓实干、带头抓好落实,做到调查研究在一线,检查指导在一线,现场推进在一线,解决问题在一线,真正把心思用在干事业上,把精力集中在抓落实上,以抓落实的实绩赢得事业发展的业绩。要严肃问责,会上通报的问责只是一个开端,今后对于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和责任人,问责力度将进一步加大,问责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各机关事业单位要扎实开展好作风整顿工作,纪检、组织部门要强化作风检查巡查,对于存在作风不过硬,不认真履行职责,导致工作出现失误或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责任人,一律从严处理,严肃处理。

会上,县委常委、县委书记、县监委主任李启旺宣读了《关于对环保部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不力进行问责的通报》;环保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卢集镇、庄圩乡作表态发言。

5月30日下午,泗阳县召开机关作风整顿工作推进会暨纪检监察干部作风建设会议,县委常委、县委书记、县监委主任李启旺出席会议并讲话。李启旺指出,本次专项整顿工作为期三个月,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作风建设主体责任,要敢于动真碰硬,下大力气解决干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县各纪检监察机构要强化监督检查,常态化加强对所在(驻在)单位机关作风专项整顿工作的监督检查,对责任落实不到

位、工作措施不实、整改不到位的要及时提醒党委(党组)扎实进行整改,对在检查中发现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顶风违纪问题要坚决查处,绝不姑息。县纪委监委各执纪督察室要充分发挥再监督、再检查工作职能,要

严明纪律要求,树立良好形象。要绝对忠诚,干净自律,担当负责,坚决维护党纪国法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进一步树立大局意识,推动工作落实。要坚决服务大局,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坚决抓好审查调查,坚决



泗阳县“群众不满意窗口”评议工作启动仪式现场



全县机关作风整顿工作推进会暨纪检监察干部作风建设会议现场

采取跟踪督查、随机检查、明察暗访等多种方式,全过程、全方位督促检查,对在本次专项整顿活动中发现的消极应付、敷衍了事、责任缺失的人和事,一律实施“四责同问”。

对纪检监察干部作风建设,李启旺要求,要进一步对照“五不”表现,认真对标找差。在对标找差过程中,领导干部要发挥“头雁效应”,更要突出边查边改,坚决杜绝在纪检监察、巡察干部身上有“五不”表现。同时,要加强对全县党员干部的监督检查,严查“五不”表现及变异形式,坚决把不良风气扭过来,把清风正气竖起来。要进一步

做好信访稳定。要始终站稳政治立场,保持政治定力,用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证明,执纪者有着更为严格的纪律要求,监督者时刻都在接受监督,并将以严明的纪律、过硬的作风着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群众信赖的纪检监察巡察铁军。

6月14日,泗阳县纪委、监委召开机关作风专项整顿检查工作推进会,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机关作风专项检查工作,一刻不停抓好作风建设,确保全县机关作风整顿工作会议精神落到实处。

泗阳全程监督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驾护航

今年以来,泗阳县纪委监委通过运用系统化思维,构建事前预防、事中监督、事后问责的“前、中、后”全过程、多层次监督体系,助推环保领域各责任主体全面履职尽责,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注重“事前”预防 筑牢三道防线

“点穴式”教育筑牢思想防线。始终坚持思想防腐与制度防腐并行并重,全面加强环保领域廉政文化宣传与教育,针对环保领域特点,通过创新教育形式不断拓展廉政教育覆盖面,将环保部门、乡镇环卫中心全体人员以及企业主、养殖户等全部纳入教育范围,分批次进行“点穴式”廉政教育。先后组织开展“点穴式”教育活动12次,教育党员干部、企业主等共计800余人次,有效筑牢了环保领域从业人员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八早”机制筑牢制度防线。突出抓早

抓小、关口前移,创新建立“早教育、早预防、早发现、早规范、早管控、早提醒、早纠正、早整改”的“八早”机制,并重点向环保领域延伸,构建起环保领域“八位一体”廉政风险内控体系,进一步前移了监督关口,真正为环保领域构筑起了一道全方位、立体化的制度防线。

“风险点”排查筑牢廉洁防线。以该县廉洁风险点排查防控管理工作为契机,重点对环保领域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进行全面排查和防控,督促其从行政案件查处、执法监督、行政许可及审批等各方面、各环节、各岗位,切实找准找全各类廉洁风险点,并同步建立防控措施堵塞廉洁漏洞。先后排查出环保领域各类廉洁风险点180余个,制定防控措施220余条,完善规章制度30余项,有效筑牢了环保领域廉洁防线。

聚焦“事中”督查 抓实三重效果

“三方联动”协作督查凝聚监督合力。创

新开展环保领域监督问责联动工作,建立属地单位、主责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之间的“三方联动”机制,通过三方协同配合、联动督查,定期共同开展监督检查活动,有效凝聚了各方工作合力。先后开展环保领域“三方联动”督查120余次,发现问题线索4个,责令整改事项60余项,移交问题线索4个。

“再监督再检查”助推主体责任落实。创新开展环保领域再监督再检查活动,通过对环保领域相关主责主管部门和属地单位履责情况进行再监督再检查,督促其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职能,主动开展监督检查并及时上报问题线索。各相关责任单位先后移送问题线索20余个,各纪检监察机构先后开展再监督再检查70余次,发现履职不力问题10余个,并全部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集中式”专项督查保障重点行动推进。充分发挥专项督查、专项检查、专项治理的保障推动作用,先后牵头对该县“263”专项行动、“河长”制落实等环保领域重点

工作,开展集中专项监督检查活动,对体系建立、责任落实、工作推进等各方面情况进行“事中”督查,有力保障了环保领域各项重点工作稳步推进。先后开展各类专项督查4次,发现各类问题20余个,其中问题线索4个。

强化“事后”问责 形成三重震慑

严查快处警醒个别少数。针对环保领域顶风违纪问题后果严重、社会反响大的特点,严格实行环保领域问题“从严、从快、从重”查处原则,并明确一个纪检监察室相对固定负责环保领域重点问题查处工作,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先后对中央环保督察移交的洪泽湖采砂问题、“263”专项行动监督检查等活动中发现的8个问题线索进行了查处,处理党员干部9人。

通报曝光震慑绝大多数。充分发挥通报曝光“通报一个、警示一片、震慑一方”的警示震慑作用,持续加大对环保领域典型

案例的通报力度,通过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形成强大震慑。同时,注重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有力推动各项工作更好更快落实。先后通报曝光环保领域违规违纪典型案例3起,点名道姓通报党员干部5名。

“一案双查”唤醒“两个责任”。充分发扬“一竿子插到底”的精神,在查清直接责任的同时严格实行“一案双查”,同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领导责任和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对履行“两个责任”不力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同时问责,确保问题处理及时、彻底、到位,推动“两个责任”更好落实。先后对领导监管不力的4名环保部门相关责任人和6名乡镇(街道)领导进行了问责追究。

本版组稿

庄胜昔 何春生 黄研